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第 37 期

臺藝人事服務月訊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人事室編印

本室定期於每月上旬編製「**臺藝人事服務月訊**」，透過電子郵件傳送本校全體同仁參閱及刊載於人事室網頁。內容涵蓋人事法令宣導、人事業務報導、人事動態、勵志心靈小品、藝文展演活動訊息等。為本校同仁瞭解人事業務，透過本訊為溝通之橋樑，以期能為同仁們做更完善之服務，如有任何意見與批評，歡迎來信指教(電子郵件信箱：stella3053@ntua.edu.tw)。

人事法令宣導

一、 有關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學期中退休或死亡，其休假日數疑義，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休假年資之計算，係計至上學年度結束為止，且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學期中退休或死亡，與因故於學期中免兼行政職務情形有別，經參酌銓敘部95年10月14日部法二字第0952710587號書函意見，其休假日數之核給，應無按實際兼任行政職務月數比例核給之限制。惟如退休或死亡當年在職日數扣除放假日數（按：含週休2日之例假日、放假之紀念日與民俗節日及停止辦公）後，未達當年所核給之休假日數時，其休假補助費及未休假加班費之計支標準，應依公立中小學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休假補助基準相關規定辦理。【教育部100.10.25臺人（二）字第1000191607號函】

二、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函以，各機關(構)辦理公務人員派任(含內部遷調)案件，應先至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https://ecpa.cpa.gov.tw)應用系統「褫奪公權人員資料查詢系統」，查詢擬任人員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第1項第7款情事。【教育部100.10.26臺人(一)字第1000189670號函】

三、 本（100）年7月1日軍公教待遇調增後，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未休假加班費疑義，參酌行政院人事行政局100年9月26日局給字第1000052456號書函釋意旨，如發放當月（7月）有待遇調增之情形，依未休假加班費核發之意旨（按：主要係慰勞因機關公務或業務需要而未能休假者之勤勞），並參照該局100年8月5日局給字第10000431951號函精神，基於公教衡平一致性之處理，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未休假加班費，以待遇調增後之數額核發未休假加班費，最高不得超過待遇調增後之本年7月份實際上班日數，其餘之

總編輯/曾主任朝煥 編輯/陳秘書嘉惠 執編/童麗真

日數，應以待遇未調增前之數額核發。【教育部100.10.26臺人（二）字第1000175844號函】

四、 修正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因公派員出國案件處理要點第4點生效，修正說明如下：

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執行因公派員出國案件，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蒐集有關資料，詳擬出國計畫，充分準備，研訂各項考察細項，包括訪問機關(構)學校，擬提問題等。

（二）選派熟悉業務，具有專長、語文能力，足以完成出國任務之適當人選。**但不得選派技工工友、臨時、商借及派遣人員。**

（三）出國時機恰當，不影響公務。

（四）出國人數精簡，行程安排適當。

（五）前往國家無安全顧慮。

（六）**不得接受由其補（捐）助或委辦之機關、學校、團體、個人負擔所屬人員出國所需費用。**

（七）派員出國訓練、進修、研究及實習案件，依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及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本部各單位執行因公派員出國計畫，應由年度編列國外旅費項下支應，不得由其他機關、學校、團體、個人負擔所屬人員出國所需費用；因臨時業務需要派員出國者，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規定辦理。【教育部100.11.02臺人（二）字第 1000170795號函】

五、 行政院修正行政院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國外進修實施計畫第8點，並自100年10年12日生效，茲因第八點第二項原規定進修人員得申請延期六個月出國，囿於國外學制，於實務上執行時易產生學年中無法申請入學之困擾，為落實我國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之美意，爰修正為備取遞補者應於接獲通知之日起算，一年內出國，延期出國者應於原核定日期之次日起算，二年內出國。修正說明如下：

經錄取之進修人員，應提出出國進修執行計畫，由主管機關於規定期限內報經本院核准後，始得出國。前項人員依日曆天計算，應於核定之次日起算，一年內出國，如因公務、懷孕、生產或其他特殊原因，不克或延期出國，應檢具事證經主管機關向本院申請放棄錄取資格或延期出國，放棄錄取資格者，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備取遞補者，應自接獲通知之次日起算，一年內出國。延期出國者，應於原核定之次日起算，二年內出國。未申請放棄或延期出國，而逾期未出國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主管機關不得再推薦該進修人員參加本計畫之國外進修。【教育部100.11.02臺人（二）字第1000193981號函】

六、 有關亡故公務人員領卹遺族於延長給卹期間辦理休學，得否繼續給卹一案，按亡故公務人員之領卹子女，如於給卹期間成年，須學校教育未中斷者，始得辦理延長給卹至大學畢業為止；至於已成年子女如在延長給卹期

間辦理休學者，以休學期間非屬法定修業年限，致學業已中斷，自不得再繼續給卹；至於休學後重讀原年級者，以該重讀期間非屬法定修業年限，亦不得給卹。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亦有相同規定，教育人員亦比照上述規定辦理。【教育部100.11.3臺人（三）字第1000196951號書函】

七、 各校依教師法第14條規定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停聘教師，俟停聘原因消滅，並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即回復聘任關係，尚不須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教育部100.11.08臺人(二)字第1000197606號函】

人 事 業 務 報 導

一、 為提升公文品質及增進工作效能，本室於本(100)年10月21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在行政大樓4樓第一會議室辦理「100年新進人員在職訓練」，邀請銓敘部吳次長聰成蒞臨本校講授「公文製作及習作」，吳次長以實務案例妙語如珠講述，同仁皆反應熱烈且收益良多。





二、 依本校秘書室本(100)年度行政人員訓練研習班別建議，為提升本校同仁內部控制工作，以利各單位執行業務，謹訂於本(100)年11月25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4時假行政大樓4樓第一會議室辦理「機關內部控制觀念」研習。本次訓練實施計畫如下：

(一)課程名稱：機關內部控制觀念（2小時）。

(二)講座：教育部會計處楊科長淑蘭。

(三)調訓人員：約45人（各學院指派2人、各系指派1人、行政單位指派1-2人），並以單位一級或二級主管為優先參訓對象，其他人員自由參加。

三、 為提升本校一級主管（含行政及學術系所主管）團隊建立危機處理（含問

題解決)、策略規劃及主管領導與溝通等能力，謹訂於本(100)年 11 月 29 日至 30 日假國家文官學院院本部辦理本校「100 年度主管菁英研習營」，計有 40 人參訓。本次訓練實施計畫如下：

(一)課程名稱：團隊建立、危機處理（含問題解決)、策略規劃及主管領導與溝通。

(二)研習對象：本校一級主管（含行政及學術系所主管)。

(三)研習人數：預估 40 人（另有工作人員 2 人)。

(四)研習地點：國家文官學院院本部（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 7 段 576 號)。

人 事 動 態

單位	姓名	職稱	動態	生效日期
人事室	童麗真	組員	新進	100.10.17
會計室	李佳修	組員	新進	100.10.26
傳播學院圖文傳播藝術學系	李國坤	客座助理教授	新進	100.10.28
總務處文書組	劉彥君	部分工時約用助理	新進	100.11.09
人事室	吳嘉敏	約用助理	新進	100.11.09
總務處文書組	許美秀	部分工時約用助理	離職	100.10.08
人事室	黃俊毓	約用助理	離職	100.10.17
人事室	陳麗玉	組員	離職	100.10.24
文創處	鄭森允	專案助理	離職	100.10.25
傳播學院廣播電視學系	聶瑋齡	專案助理	離職	100.11.08

勵 志 心 靈 小 品

摘自網路文章(http://library.ksvs.kh.edu.tw/life/life-education.htm)

快樂的鑰匙

名專欄作家哈理斯(Sydney J. Harries)和朋友在報攤上買報紙，那朋友禮貌地對報販說了聲謝謝，但報販卻冷口冷臉，沒發一言。

「這傢伙態度很差，是不是？」他們繼續前行時，哈理斯問道。

「他每天晚上都是這樣的，」朋友說。

「那麼你為甚麼還是對他那麼客氣？」哈理斯問他。
朋友答道：「為甚麼我要讓他決定我的行為？」

一個成熟的人握住自己快樂鑰匙，他不期待別人使他快樂，
反而能將快樂與幸福帶給別人。
每人心中都有把「快樂的鑰匙」，但我們卻常在不知不覺中把它交給別人掌管。
一位女士抱怨道：「我活得很不快樂，因為先生常出差不在家。」
她把快樂的鑰匙放在先生手裡。

一位媽媽說：「我的孩子不聽話，叫我很生氣！」
她把鑰匙交在孩子手中。
男人可能說：「上司不賞識我，所以我情緒低落。」
這把快樂鑰匙又被塞在老闆手裡。

婆婆說：「我的媳婦不孝順，我真命苦！」
年輕人從文具店走出來說：「那位老闆服務態度惡劣，把我氣炸了！」
這些人都做了相同的決定，就是讓別人來控制他的心情。
當我們容許別人掌控我們的情緒時，我們便覺得自己是受害者，
對現況無能為力，抱怨與憤怒成為我們唯一的選擇。
我們開始怪罪他人，並且傳達一個訊息：「我這樣痛苦，都是你造成的，你要為我的痛苦負責！」此時我們就把一重大的責任托給周圍的人，即要求他們使我們快樂。
我們似乎承認自己無法掌控自己，只能可憐的任人擺佈。
這樣的人使別人不喜歡接近，甚至望而生畏。
但一個成熟的人握住自己快樂的鑰匙，他不期待別人使他快樂，反而能將快樂與幸福帶給別人。他的情緒穩定，為自己負責，和他在一起是種享受，而不是壓力。

你的鑰匙在那裡？在別人手中嗎？快去把它拿回來吧！

不要因為他人的一句話，而在意太久哦！

藝 文 展 演 活 動



展覽一：「原創 100」國際原住民族文創設計展-「原潮 Native Wave」台灣原住民族文創設計展（International Indigenous Cultural and Creative Design Exhibition: 'Native Wave' Indigenous Cultural and Creative Design）

展覽日期: 100 年 10 月 21 日(五) 至 101 年 1 月 8 日(日)
展覽地點: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藝術博物館


不舞 阿古亞那 山豬藝術杯 鄒族

慶祝建國一百年，本校特別邀請一百件國內、外原住民族設計創意作品展出，邀集作品皆以原住民族文化圖騰為創作源頭，結合各類設計巧思，以提升文創設計品質為目的，結合時尚趨勢，呈現原住民族文化導入常民美學的運用，鼓勵設計師和學生互動參與，增進國際交流學習，深入探索和發揚原住民族創意精髓。原潮的動力來自浩瀚無界的大海，是臺灣無價的文化創意設計泉源，「原潮 Native Wave」邀集國內最具代表性原住民族設計，以其多元而豐富的文化元素立基，結合部落神話的傳承和大自然的感動，幻化為充滿原始能量的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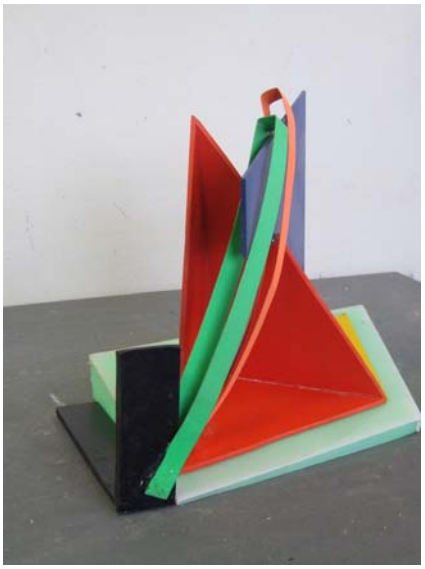
雷恩 精靈花器 排灣族



雷恩 獵人與狗 排灣族

展覽二：跨越中的雕塑典範特展

開幕/展覽地點：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博物館廣場
開幕：2011 年 11 月 28 日(一)上午 9 時至 10 時（歡迎同仁踴躍參加！）
展期：2011 年 11 月 25 日(五)至 2012 年 01 月 08 日(日)



Philip King 飛利浦金教授
「just so, Blue Deep」
不鏽鋼、表面氟碳烤漆
高約 210cm × 寬約 245cm

臺藝大典藏英國國際重要藝術家 Philip King 飛利浦金教授作品「just so, Blue Deep」，揭幕展示同時，藝博館擬邀請臺灣七十歲前輩雕塑家：李再鈐、朱銘、郭清治、何恆雄等四位雕塑作品與飛利浦金教授的作品於藝博館前廣場共同展出；每個時期、世代作品顯露其個體式之生活形貌的造形基因，所面臨的環境與創作介面都有其不同的思維觀點，今日，這些前輩重要雕塑家在其創作歷程中，他們的創作思維、觀念、作品域範疇皆有其雕塑的獨特語彙，一種擴展延伸，甚或不再有臺座架上的框套，突顯作品的時代性意義與價值。如此觀點範例，強調雕塑藝術之精神性，一股存在不斷向前創新的動能與價值。藝術歷史深植於教育與生活中，期許特展能激發學生之創作潛能，讓雕塑教育言教與身教積極並進之特有傳承與開創形式，進一層地推促新世代雕塑形式的承接展現，臻至臺灣雕塑文化朝更豐富的主體性、國際化前進。